

# 广东省普法办公室

粤普办〔2010〕14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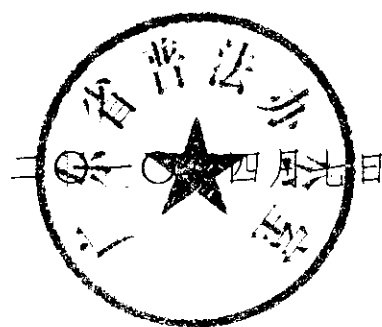
## 转发司法部 全国普法办关于贯彻落实 《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 目标任务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司法局、普法办，省直和中央驻粤各单位：

现将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目标任务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司发通〔2010〕39号）转发你们。望各地各部门按照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司法部、全国普法办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

设的意见>的目标任务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



主题词：司法 转发 普法 组织建设△ 通知

广东省司法厅办公室

2010年4月7日印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全国普及法律常识办公室 (通知)

司发通〔2010〕39号

---

## 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 〈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 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目标任务 分工方案〉的实施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普法依法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普法依法治领导小组办公室，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办、局）普法办公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精神，按照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目标任务分工方案》

要求，现就落实分工方案第八项关于“广泛开展国家法律法规教育，增强全体党员干部的法治观念”的任务，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按照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要求，深入开展宪法和国家法律法规教育，努力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不断提高各级党员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和依法办事能力，为全面实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 二、主要内容

加强宪法教育。深入学习宪法的基本内容和精神实质，进一步增强全体党员干部的宪法意识和法治观念，自觉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权威，自觉在宪法和法律范围内活动。

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深刻理解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的基本内涵，牢固树立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和法律至上的意识，牢固树立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观念，正确行使权力，自觉履行职责。

加强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事务等相关法律法规教育。深

入学习与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保障和改善民生相关的法律法规，努力提高党员干部依法管理和 service 社会的能力。

加强与党员干部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新颁布法律法规教育。适应党员干部的岗位需要，加强与本职工作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努力提高党员干部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办事的能力。

加强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政策法规教育。深入学习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各项规章制度和干部队伍建设各项法律法规，为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提高干部队伍建设水平提供有力保障。

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法律法规教育。认真学习党风廉政建设法律法规，引导党员干部筑牢反腐倡廉建设的思想防线，努力为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 三、方式与途径

按照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要求，加强党员干部法律法规知识教育，要从党员干部的实际需求出发，把法制教育与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结合起来，与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结合起来，与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结合起来，与提高依法执政、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结合起来，坚持学以致用、以用促学，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的效果。

坚持抓好日常法制教育。把法制教育纳入党员干部日常学习和岗位业务学习内容，倡导和鼓励党员干部联系实际，加强与岗位职责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自主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开展各种形

式的学法读书活动，充分调动党员干部学法积极性，不断提高学习效果。

着力抓好集中法制教育。把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纳入各级党委、行政学院的培训内容，定期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法制讲座、法制报告会，加强党员干部的专门法律知识培训，不断满足党员干部对法律知识的需求。

充分发挥各种阵地的作用。广泛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大众媒体和各级党报、党刊等专门阵地，通过开办法制宣传教育栏目（专栏、专版），采用专家讲法、以案说法等形式，开展生动活泼的法制教育。积极利用党员干部远程教育网络和基层教育园地等平台开展党员干部法律法规知识教育，努力增强教育的渗透性。要不断创新，积极探索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新途径、新方法，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法制教育活动的影响力和渗透力。

#### **四、加强组织领导**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要充分认识加强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的重要意义，把加强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列入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重要日程，切实加强领导。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工作计划，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明确工作职责，确保取得实效。

精心组织，加强协调。要按照中央宣传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目标任

务分工方案》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部门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密切配合，认真研究制定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的制度措施，推进各项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各地各部门法制宣传教育主管机关要结合实际，抓好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的组织协调和落实。

结合实际，分类指导。要从党员干部的实际需求出发，结合不同地域、不同对象和不同行业的工作特点，确定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的重点内容，研究切实可行的途径和方法，建立和完善不同类型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培训制度，推进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制度化、规范化，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加强监督检查，及时总结经验。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做好党员干部法律法规教育情况的检查监督，积极开展工作交流，总结和推广典型经验，不断提高党员干部法制教育的实际效果，促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目标的全面实现。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七日

---

送：中宣部  
发：部领导

(共印 240 份，存档 2 份)

---

司法部办公厅

2010 年 3 月 25 日印发

---

